

2024年度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教育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

（二）负责全市基础教育（含学前教育）、职业教育、师范教育、继续教育、民办教育和少数民族教育的统筹规划与协调管理工作；负责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三）负责高校的沟通协调服务工作，完善校地合作机制，促进高校与地方深度融合发展。

（四）负责全市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健全中小学教育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制度，指导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督学责任区制度的有效实施。

（五）负责全市教育领域人才队伍建设，主管全市教师工作。

（六）指导全市中等以下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教育科研、教学研究、德育、体育、卫生健康、艺术教育、民族教育、国防教育和校企合作工作。

（七）指导全市中等以下学校的电化教育工作，负责全市教育信息化的规划、实施和指导工作。

（八）统筹规划和指导中小学布局和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负责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的设立、撤并、更名和调整的审核、报批工作。

（九）制定全市中等以下学历教育招生考试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学籍学历管理工作；负责高考、中考、自学考试、成人高考等考务组织工作；指导师范类高校毕业生就业相关工作。

（十）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和学生资助政

策，监测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参与全市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

（十一）负责对外及与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语言文字管理工作。

（十三）研究制定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建设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提出意见和建议，在职权范围内对有关问题作出决定。

（十四）负责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全市教育系统思想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众团体的有关工作。

（十五）配合做好驻威高校党建及相关工作。

（十六）负责教育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及其教学、科研、实验机构的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各类学校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将安全教育纳入义务教育学校教学内容，指导各类学校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将安全生产课程纳入职业教育内容；负责学生在校活动、参加学校组织的校外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校舍危房改造工作；依法负责校车安全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本行业本领域及相关产业发展研究和招商引资（引智）促进工作。参与相关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和政策制定，组织策划、论证产业发展项目，制定年度招商引资（引智）计划；组织宣传推介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投资环境；牵头组织产业对接活动，参与具体产业项目的策划、联络、跟踪与服务。

（十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1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国际交流与合作科牌子）、组织科、人事科（教师工作科）、财务审计科、基础教育科（挂市属高中管理科牌子）、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职业教育科、民办教育与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学前教育科、学校安全保卫科（挂信访科牌子）、市政府教育督导室（挂政策法规科牌子）。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4,834.48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2,886.63万元，增长442.65%。主要是新中职大班额项目提前还本5亿元，导致收入和支出都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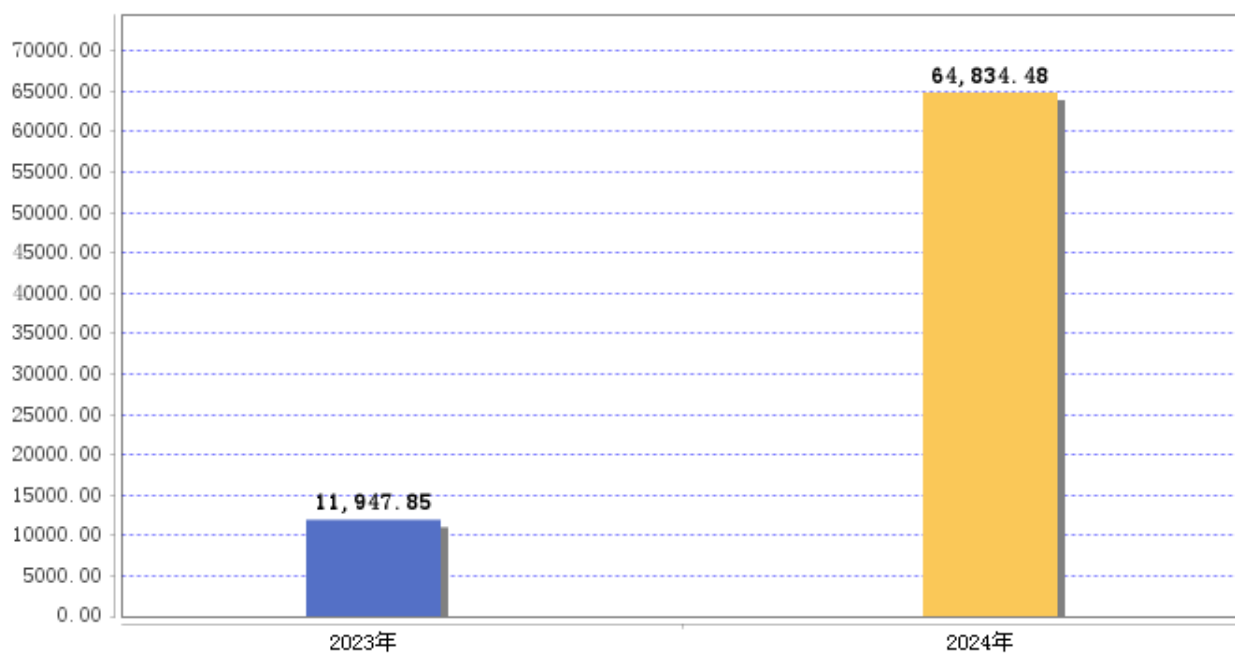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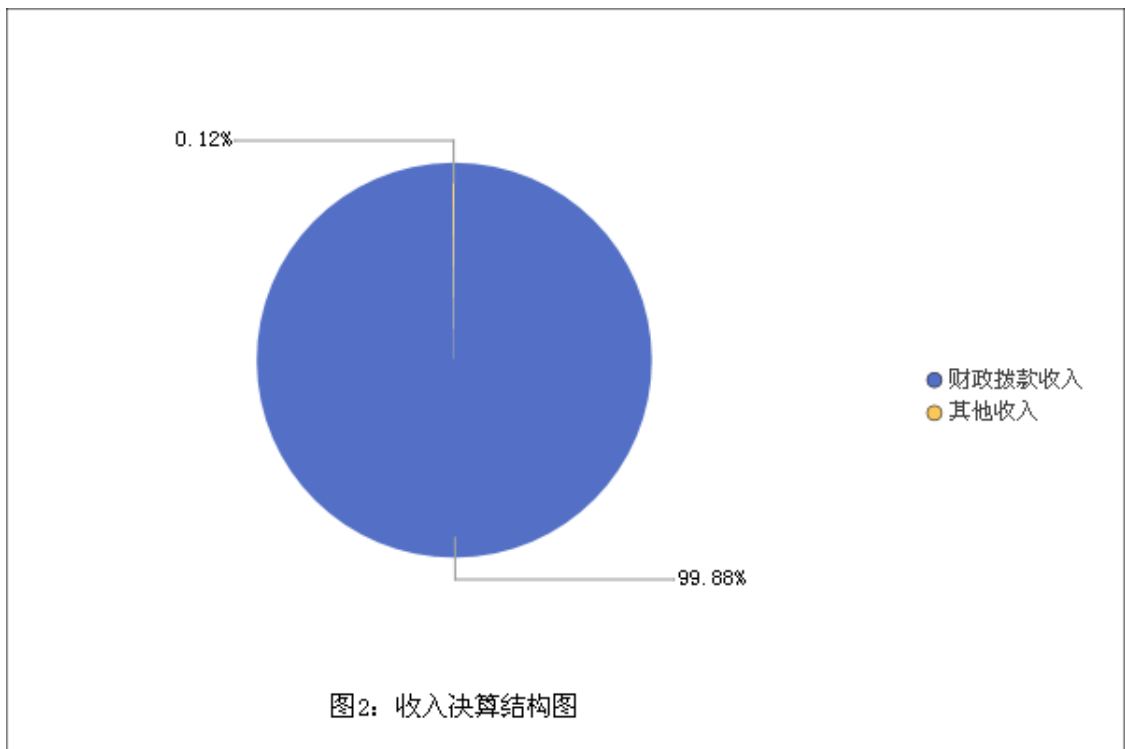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64,834.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758.3万元，占99.88%；其他收入75.83万元，占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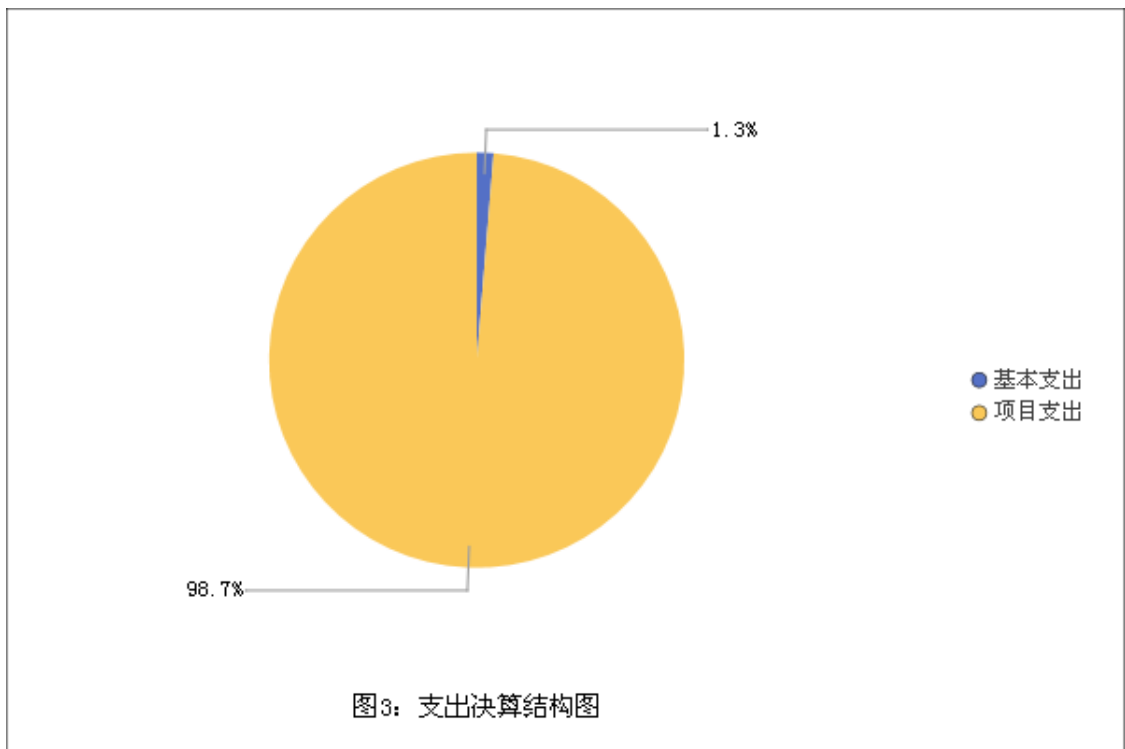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64,758.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52,824.86万元，增长442.66%。主要是新中职大班额项目提前还本5亿元。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75.8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71.01万元，增长1473.24%。主要是本年收省教育基金会资助款7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64,815.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0.76万元，占1.3%；项目支出63,975.14万元，占98.7%。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840.7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9.58万元，下降3.4%。主要是本年有人员调出，工资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63,975.1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52,897.99万元，增长477.54%。主要是新中职大班额项目提前还本5亿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4,758.3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2,824.86万元，增长442.66%。主要是新中职大班额项目提前还本，新增5亿元收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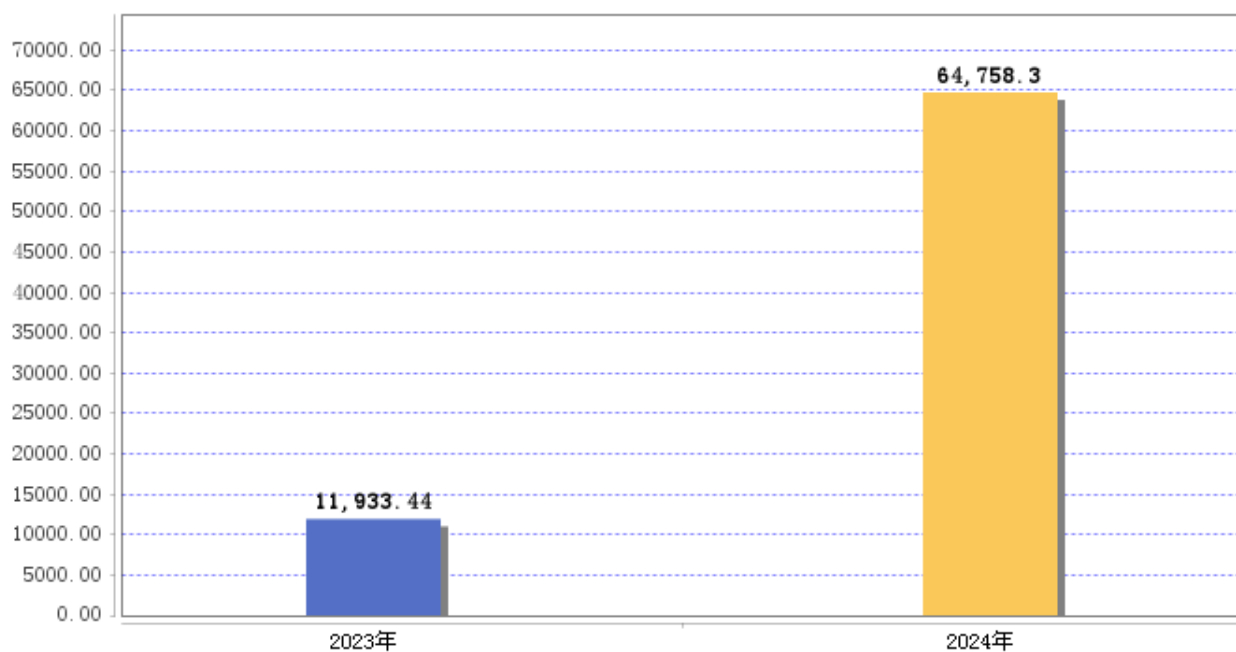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58.3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2.77%。与2023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290.56万元, 增长230.33%。主要是本年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付的以前年度工程款项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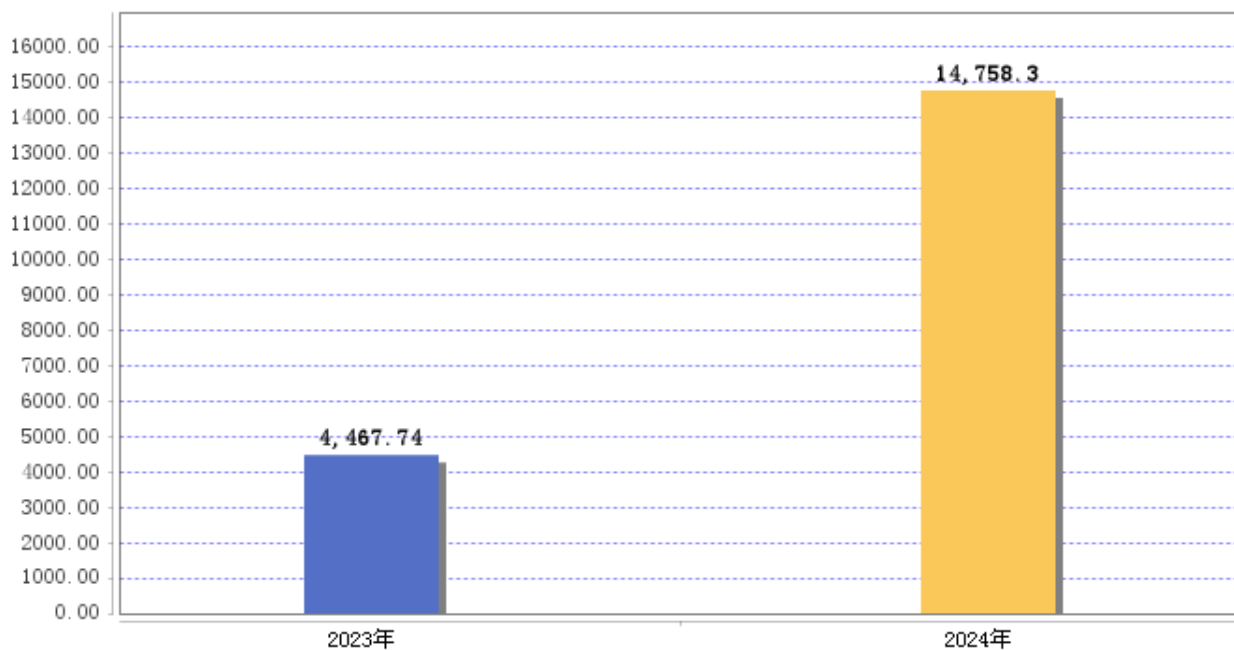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5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支出14,513.5万元，占98.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44.8万元，占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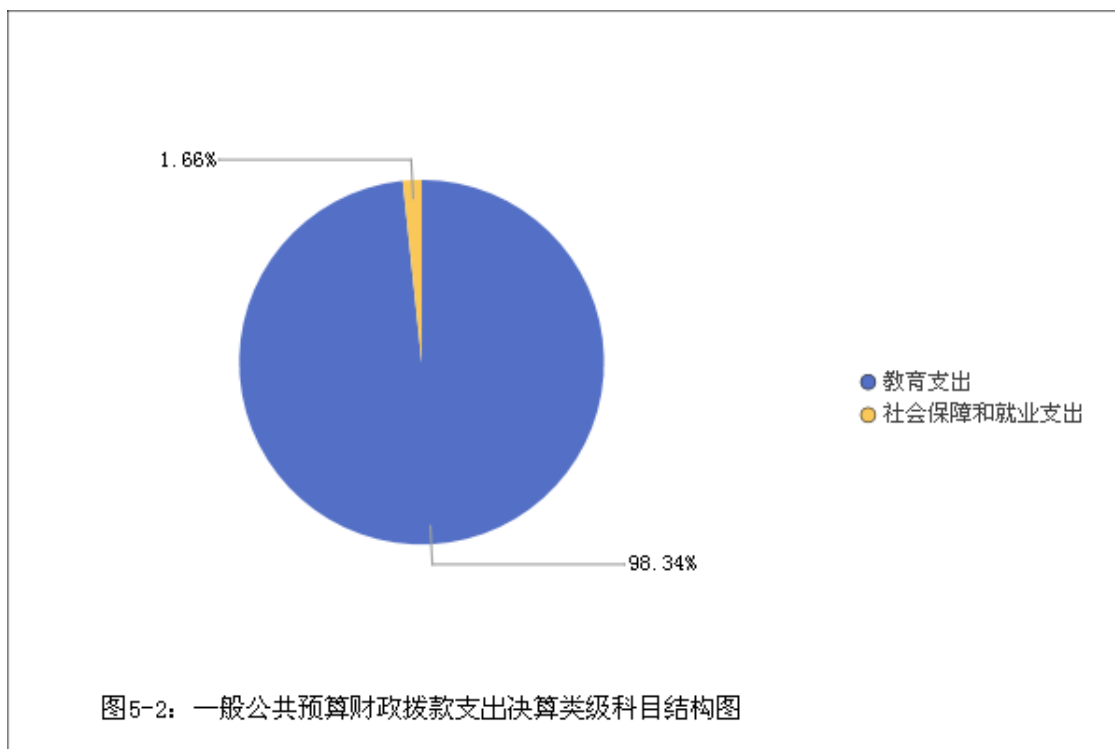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220.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75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79.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中：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73.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8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部分项目预算资金预留在科室。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部分项目预算资金预留在科室。

3、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科室预留10万元职教经费工作经费。

4、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7,4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45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付的以前年度工程款项较多。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4.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大学生聚集计划生活津贴244.8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50,000万元，本年支出50,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中职大班额项目提前还本5亿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4.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4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为2.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交通费、住宿费、考察费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2.4万

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来威检查、调研的接待餐费，共计接待35批次、241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3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6.3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24个，涉及预算资金63917.53万元，占威海市教育局（本级）单位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2024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3个项目中，2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今年在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2023年度大学生生活补贴”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3年度大学生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全年预算数为244.8万元，执行数为24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预定计划完成目标。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项目的教育费附加的支出。

二十、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主要用于反映引进人才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和对应专项债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教育督导、“双减”试点、近视综合防控等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0	优
2	大班额项目本息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0	优
3	山东省文登师范学校管网维修项目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5	优
4	一中新校区二标安装部分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7	优
5	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三期-1#食堂、多功能报告厅、2#女生宿舍楼、3#男生宿舍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6	优
6	威海市中小學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三期项目室外配套工程重新招标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6	优
7	威海市中小學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三期-4#5#6#7#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6	优
8	2023年度大学生生活补贴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3	优
9	离退休干部组织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4	优
10	威海市中等职业专业学校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3	优
11	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教师周转宿舍资金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4	优
12	职业教育工作经费（含职教高地专项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2	优
13	学前教育专项、高中课程改革、中小学体卫艺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88	良
14	普通话水平考试及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2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5	教师招聘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1	优
16	教师培训经费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0	优
17	威海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二标段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7	优
18	一中新校区室外配套工程土建（二标总包）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7	优
19	社会治理先进个人项目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6	优
20	威海市特殊教育学校迁建工程施工125.25、室外工程381.20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6	优
21	新一中一标总包7.8、安装145.40、装饰144、社保找差17.07、调差48.38、二标安装354.61、装饰38.56、3#艺术楼30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4	优
22	威海市第三中学加固与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包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5	优
23	中职一标段395.78、地源热泵104.23、三标段15.40、二标段20.27	威海市教育局（本级）	96	优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市直教育系统万名大学生聚集计划生活津贴								
主管部门	威海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8	24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4.8	244.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是给市直教育系统符合条件的大学生发放生活津贴，每人每年24000元，发放人数=144人，教师队伍人才配备完备，人才满意度达90%。				本年度，为市直教育系统符合条件的144名大学生每人发放2023年度大学生生活津贴24000元，教师队伍人才配备完备，人才满意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津贴成本	=24000元/年	24000元/年	100%	20	20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44人	144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100%	100%	100%	10	8	
			教师队伍配备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00%	10	8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满意度	≥85%	100%	118%	10	7	
总分						9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定性指标得分参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对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值或偏离较大的指标要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6.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